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逸德汽车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 
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系逸德汽车智能科技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逸德汽车，证券代码：835530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

公司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主办券商尚未收到逸德汽车的 2018 年年度报告，且未能与逸德汽车董事长高戈取得联系以了解其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情况，主办券商预计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

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并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4.1 第（五）项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

如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起暂停转让；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之前（含 6 月 28 日）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  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
2019 年 4 月 25 日